

浙江省健康产品化妆品行业协会文件

浙健化协〔2025〕37号

关于《质量分级及“领跑者”评价要求 免洗手消毒液》 团体标准立项的通知

各相关单位：

根据《团体标准管理规定》规定，按照《浙江省健康产品化妆品行业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2024修订版）》的相关要求，由浙江省健康产品化妆品行业协会牵头申报的《质量分级及“领跑者”评价要求 免洗手消毒液》团体标准，于2025年8月21日召开立项专家评审会。经专家讨论，所申报的团体标准符合立项条件，现批准立项并予以公告。

请参与标准起草的单位严格按照浙江省健康产品化妆品行业协会团体标准制定工作要求及专家意见，尽快组织标准编写，强化编制过程中的质量管理，加强组织协调，确保高质按期完成标准编制任务。

同时，欢迎与本标准有关的高等院校、科研机构、相关企业、使用单位等加入标准的编制工作，有意参与标准编制的单位请与协会秘书处联系。

联系方式：

周家祺 0571-85188458 18768144480

马 力 0571-85099627 13735467277

邮箱：zjxiaodu@126.com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费家塘路新天地商务中心 12 幢
10 楼

浙江省健康产品化妆品行业协会

2025年8月25日